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 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通化金马

股票代码: 000766

信息披露义务人: 北京晋商联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及通讯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马连道东街 2 号 13 号楼地下一层 B-01 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 苏州晋商联盟陆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住所及通讯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普惠路 456 号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 苏州晋商联盟柒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住所及通讯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普惠路 456 号

权益变动性质:减少(执行司法裁定)

签署日期:二〇二二年七月

声明

- 一、本报告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编写本报告书。
- 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 三、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4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6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7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9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1	.0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	.4

第一节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中的含义如下: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北京晋商联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通化金马、上市公司	指	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	指	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A股股票	指	上市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发行并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北京晋商	指	北京晋商联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晋商陆号	指	苏州晋商联盟陆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系北京晋商的一致 行动人
晋商柒号	指	苏州晋商联盟柒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系北京晋商的一致 行动人
元、万元、亿元	指	除非特指,均为人民币单位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名称	北京晋商联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马连道东街2号13号楼地下一层B-01室
法定代表人	刘凤兰
注册资本	33,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740083593T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02-06-25
营业期限	2002-06-25至 2052-06-24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资产管理(不含金融资产);项目投资。("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	张玉富96. 97%
通讯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马连道东街2号13号楼地下一层B-01室

二、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

名称	苏州晋商联盟陆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住所	苏州工业园区普惠路456号		
委派代表	张洋		
注册资本	2002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9434638075XT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成立日期 2015-07-28		
营业期限	2015-07-28 至 2020-07-27		
执行事务合伙人	北京晋商联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项目投资、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 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名称	苏州晋商联盟柒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住所	苏州工业园区普惠路456号		
委派代表	朱峰		
注册资本	13135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94346380936W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5-07-28			
营业期限	2015-07-28 至 2025-07-27		
执行事务合伙人 北京晋商联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项目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

姓名	性别	国籍	职务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刘凤兰	女	中国	执行董事、经理	中国	无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在境内、境外其它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构成一致行动关系的说明

晋商陆号、晋商柒号的普通合伙人均为北京晋商,因此北京晋商、晋商陆号、晋商柒号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因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被司法划转导致持股比例减少。

二、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或处置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未来 12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进一步增减持计划或其他可能导致权益变动的主动安排。

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都将按照《证券法》、《收购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因与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金融借款合同纠纷,其所持有公司 61,741,139 股有限售条件的股份被北京金融法院公开拍卖。上述股份已于 2022 年 6 月 15 日通过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竞价部分成交,其中陈魁以最高应价胜出竞得北京晋商被拍卖的公司 9,300,000 股股份,唐骁妮以最高应价胜出合计竞得北京晋商被拍卖的公司 42,841,139 股股份。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6 月 16 日上市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第二大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2-26)。

2022 年 7 月 20 日,本次司法拍卖的北京晋商持有的公司 9,300,000 股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96%)已过户至陈魁名下,本次司法拍卖的北京晋商持有的公司 42,841,139 股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43%)已过户至唐骁妮名下。同时上述股份已解除司法冻结和质押。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上市公司149,331,663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15.45%。其中:北京晋商直接持有上市公司141,034,945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14.59%;并通过一致行动人晋商陆号、晋商柒号分别持有上市公司8,289,201股(占上市公司股权比例0.86%)、7,517股(占上市公司股权比例0.00%)。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上市公司97,190,524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10.06%。其中:北京晋商直接持有上市公司88,893,806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9.20%;并通过一致行动人晋商陆号、晋商柒号分别持有上市公司8,289,201股(占上市公司股权比例0.86%)、7,517股(占上市公司股权比例0.00%)。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的情况如下表:

股东	权益多		权益多	 交动后
名称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北京晋商	141, 034, 945	14. 59%	88, 893, 806	9. 20%
晋商陆号	8, 289, 201	0.86%	8, 289, 201	0.86%
晋商柒号	7, 517	0.00%	7, 517	0.00%
小计	149, 331, 663	15. 45%	97, 190, 524	10.06%

二、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的上市公司52,141,139股被司法划转;上述处置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比例由15.45%减少至10.06%。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97,190,524 股,累计质押上市公司股份 96,869,552 股,占其所持上市公司股份 总数的 99.67%,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10.02%;累计被冻结上市公司股份 88,893,806 股,占其所持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 91.46%,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9.20%。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的股份数量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晋商	9. 20%	88, 893, 806	79, 602, 405	质押	88, 893, 805
				冻结	88, 893, 806
苏州晋商联盟陆 号投资中心(有限	0.86%	8, 289, 201	8, 289, 201	质押	7, 975, 747
合伙)		, ,	, ,	冻结	0
苏州晋商联盟柒 号投资中心(有限	0. 00%	7, 517	7, 517	质押	0
合伙)	3. 30%	., 511	1, 511	冻结	0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除本次已被司法强制执行被动减持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上市公司 52,141,139 股外,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6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不存在主动通过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已披露的事项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 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 和证券交易所规定应披露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 北京晋商联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盖章): 苏州晋商联盟陆号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盖章):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盖章): 苏州晋商联盟柒号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盖章):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的营业执照;
- 2、 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 3、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有关说明和声明。

二、备查地点

本报告书、附表和备查文件备置于上市公司住所,供投资者查阅。

(此页无正文,为《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之签字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 北京晋商联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此页无正文,为《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之签字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盖章): 苏州晋商联盟陆号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盖章):

(此页无正文,为《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之签字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盖章): 苏州晋商联盟柒号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盖章):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	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 在地	吉林省通化市
股票简称	通化金马	股票代码	000766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北京晋商联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中国北京
拥有权益的 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 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 务人是否为 上市公司第 一大股东	是 □ 否■	信息披露义 务人是否为 上市公司实 际控制人	是 □ 否■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协议转让 □]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 院裁定 ■ 继承 □

北京晋商

股票种类: A 股普通股

持股数量: 141,034,945 股

持股比例: <u>14.59%</u>

信息披露义 务人及一致 行动人披露

前拥有权益

的股份数量

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

份比例

晋商陆号

股票种类: A 股普通股

持股数量: 8,289,201股

持股比例: <u>0.86%</u>

晋商柒号

股票种类: A 股普通股

持股数量: 7,517 股

持股比例: 0.00%

F	_
	北京晋商
	股票种类: A 股普通股
	变动数量: <u>减少 52, 141, 139 股</u>
	变动比例: <u>减少 5.39%</u>
	变动后持股数量: <u>88,893,806 股</u>
	变动后持股比例: <u>9.2%</u>
本次权益变	晋商陆号
动后,信息披	股票种类: A 股普通股
露义务人及	变动数量: 不变
一致行动人	变动比例: <u>不变</u>
拥有权益的	变动后持股数量: <u>8,289,201 股</u>
股份数量及	变动后持股比例: <u>0.86%</u>
变动比例	
	晋商柒号
	股票种类: A 股普通股
	变动数量: 不变
	变动比例: 不变
	变动后持股数量: <u>7,517 股</u>
	变动后持股比例: <u>0.00%</u>
公自地最少	
信息披露义	
务人是否拟	
于未来 12 个	是□
月内继续增	
持	

信息披露义 6人在此。 6个月是市 在二级市 公司股票	是 ■ 否□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
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	
实际控制人	
减持时是否 ************************************	
存在侵害上	是□ 否■
市公司和股	
东权益的问题	
题 按 W W 左 武	
控股股东或 实际控制人	
滅持时是否	
存在未清偿	
其对公司的	是 □ 否■
负债,未解除	
公司为其负	 (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债提供的担	(34) C) (13 III 33 (11 III 34)
保,或者损害	
公司利益的	
其他情形	
本次权益变	
动是否需取	是□ 否■
得批准	
是否已得到 批准	是 □ 否□ 无

(此页无正文,为《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 附表》之签字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 北京晋商联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此页无正文,为《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 附表》之签字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盖章): 苏州晋商联盟陆号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盖章):

(此页无正文,为《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 附表》之签字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盖章): 苏州晋商联盟柒号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盖章):